



联 合 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794
8 August 1975

CHINESE
ORIGINAL: CHINESE/ENGLISH
FRENCH/RUSSIAN/
SPANISH

安全理事会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
关于越南南方共和及越南民主
共和国所提申请书的报告

1. 一九七五年八月六日,安全理事会第一八三四次会议决定将下列两个项目列入其议程:

- (一)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五日越南南方共和临时革命政府主席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56)
- (二)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六日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总理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61)

2. 安全理事会主席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五十九条,已将这两个项目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供其进行审议并提出报告。因此,委员会在一九七五年八月七日和八日第四十七次和第四十八次会议上审议了越南南方共和与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

3. 委员会每个成员国都作了略述该国政府对这两件申请书的立场的发言。

4.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

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都表示支持这两件申请书。

5. 哥斯达黎加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言时说,他们不能参加支持委员会议程上的这两件申请书。

6.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在发言里提议,委员会应向安全理事会建议通过下列的决议草案——此项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计有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圭亚那、伊拉克、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越南南方共和申请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 (S/11756),

“建议大会接纳越南南方共和为联合国会员国。”

7. 圭亚那代表在发言里提议,委员会应建议安全理事会通过下列的决议草案——此项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计有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圭亚那、伊拉克、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 (S/11761),

“建议大会接纳越南民主共和国为联合国会员国。”

8. 主席在总结辩论时说,因为委员会不能向安全理事会作出一致的提议,所以它要向安全理事会提出一件表明各国代表团对这两件申请书的立场的报告。

9. 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八次会议上批准了关于它审议越南南方共和及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的这件报告。
